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开展2027年度省级标准化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调动全社会标准化创新活力，加快标准供给提质增效，推动标准与产业、民生、治理深度融合，更好发挥标准基础性、引领性作用。根据《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湖南省标准化项目管理办法》等要求，我局决定开展2027年度省级标准化专项资金项目的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主体

申报主体为省内依法登记的企事业单位，行政机关，社会组织以及中央在湘单位；3年内未发生质量安全事故，未受到相关部门的通报批评以及被媒体曝光造成严重社会影响，未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经营异常名录以及严重违法失信名单；有较好的标准化工作基础。

二、项目类别

按照《湖南省标准化项目管理办法》规定，省级标准化专项

资金对标准化项目原则上实行后补助制度，我局根据年度立项计划完成情况，组织专家对已完成验收的标准化项目进行综合评审后，统筹安排标准化专项资金。2027年度标准化专项资金支持项目主要为2025年11月1日至2026年11月30日期间已完成或阶段性完成任务的标准化项目，主要包括：

（一）标准化研究

围绕国际、国家、地方标准制定及各领域标准体系建设工作而开展的标准化前期研究项目。

（二）标准制修订

主导或参与国际标准制修订，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以及重要团体标准等标准制修订项目。

（三）标准化试点

国家级、省级标准化试点项目。

（四）国家和国际标准化

承担国家和国际标委会秘书处、中国标准国际推广应用、国际标准化技术交流、标准外文翻译等项目。

（五）其它

标准化人才培养、标准宣贯和培训、重要标准化活动、标准创新、标准验证、监测以及标准实施评价等项目。

三、申报材料

申报单位应根据申请项目类别提交下列材料：

（一）《湖南省标准化专项资金项目申请书》（附件1）、《湖

南省标准化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承诺书》（附件2）。

（二）资格证明材料

营业执照，事业单位、社团法人登记证，批复行政机关成立的相关文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以上均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对外行政印章）。

（三）证明材料

1．申报国际、国家标准专项，应提交正式标准文本及参与制修订标准的有效证明材料。若无正式文本，按报批稿确定起草单位排名，并提供国家标准委员会相关证明。主导国际标准、国家标准制修订和排名第二、第三的参与单位均可提出申请。

2．申报省级地方标准制修订专项，应提交正式的标准文本。若无正式文本，按报批稿确定起草单位排名。省级地方标准制修订专项只受理主导制定单位的申请。

3．申报团体标准制修订专项，应提交正式标准文本、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自我声明公开以及该标准社会实施应用情况证明材料。证明材料可从下列材料中提供不少于两类：（1）被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政府部门规范性文件、政府采购、招投标文件引用采信的证明；（2）应用单位出具的采用证明，或企业以该标准为执行标准的自我声明公开证明；（3）载明执行该标准的供货、采购或技术服务合同及相应发票，或产品标注该标准编号的实物证明；（4）标准实施产生的规模化应用数据（采用企业数、覆盖产值、服务规模等）及统计口径说明；（5）入选

各级团体标准应用示范项目、典型案例，或转化为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国际标准的证明。优先支持被上级标准采信、纳入典型案例或实现规模化应用的团体标准。

团体标准制修订专项只受理发布标准的社会团体或主导制定单位的申请。

4．申报标准化试点专项，应提交省级以上（含省级）标准化行政管理部门关于批准立项文件、项目通过验收的文件或项目任务完成情况证明。试点项目申请由省直单位或各市州市场监督管理局推荐，只受理项目承担单位的申请。

5．申报标准化研究、标准验证、标准创新、标准监测、标准实施评价等其它等标准化专项，应提交相应标准化工作的结题材料、开展工作的佐证材料、工作完成情况报告或成果结论等。

6．申报国际标准化项目，需要提供组织开展国际标准化实践活动及人员、资金投入情况证明材料或成果结论等。

7．提交的所有佐证材料复印件均需加盖申报单位行政公章（已装订的材料在第一页加盖公章后，侧面还需盖骑缝章）。

（四）绩效材料

1．各项目实施单位根据项目实施和资金支出使用等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并按照要求填写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附件3）。

2．项目支出资料（指用于开展与标准化工作有关的支出）包括专项资金支付的财务记账凭证及相关原始凭证（复印件）、资金支付相关合同、验收等资料。

3．项目单位的制度（含项目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文件、项目管理制度、审批制度）。

4．后续开展与标准化工作有关情况的其他资料。

5．在资金下达后，补充该笔资金收支明细表以及收到资金及支出资金相关凭证。

四、申报要求

（一）省直有关单位、中央在湘单位、跨地区企业集团、省属企业、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直属事业单位、自贸试验区、国家级产业园区内企业的申请材料，直接报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标准化处；其他单位的申请材料，报送至市州市场监督管理局标准化科（处），汇总后报省局标准化处。

（二）申报项目应当未享受过同类财政资金资助，同一项目内容不得重复申报或多渠道申报专项资金。

（三）申请单位对申报项目及申报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和有效性负责。申请单位虚假申报、骗取专项资金的，将依照相应法律法规严肃处理，追回财政资金，停止其申报省级标准化专项资金资格，并将有关信息向社会公开。各有关单位要切实做好项目筛选和组织申报工作，对项目实施主体和上报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时效性负责。各地各有关单位申报项目质量及扶持项目实施情况，与今后的项目资金扶持挂钩。任何单位不得以任何形式虚报、骗取财政专项资金，对违反规定的，按照《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予以处

理。

五、申报方式

申请材料采取线上、线下同步报送的方式。

（一）线上申报

1．登录湖南省标准化业务信息管理系统（https://scjgj.amr.hunan.gov.cn:31007/BZH/），按系统提示进行线上申报。标准化业务信息管理系统标准化试点项目申报操作指南（附件2），注册用户名为申报单位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2．申报单位完成网上信息录入后，导出主表单，打印《湖南省标准化专项资金项目申请表》（附件1）和《湖南省标准化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承诺书》（附件2），由相应申请单位、推荐单位、行业主管部门签字盖章后，在系统“上传材料”中上传相关签字盖章材料。

3．线上申报截止时间为2026年11月25日。

（二）纸质材料集中受理

1．申报单位在系统上传材料完成后应同时报送纸质材料一份至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标准化处528室（联系电话：0731-85693273）。

2．集中受理时间：2026年11月25日至11月30日。

3．纸质材料清单如下：

①《湖南省标准化专项资金项目申请书》

②《湖南省湖南省标准化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承诺书》

③《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以及其它证明材料。

有关申报项目的其他要求，详见《湖南省标准化项目管理办法》。

六、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张庆思 鲁娇艳 李政早 马 佳 黄 烨

联系电话：0731—85693183 85693186 85693189 85693181

申报信息系统技术支持：经铁军 13510767370

地 址：长沙市天心区芙蓉南路二段 118 号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楼 5 楼

邮 编：410004

附件：1．湖南省标准化专项资金项目申请书

2．湖南省标准化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承诺书

3．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

4．标准化业务信息管理系统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操作指南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 10 月 16 日

附件 1

项目编号:

湖南省标准化专项资金项目申请书

项 目 名 称 ：_____

项目申请单位:_____

项目负责人:_____

推 荐 单 位 ：_____

填 报 日 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制

填 写 说 明

一、请严格按照表中要求填写。

二、申请书由项目责任单位负责填写。

三、应客观、真实地填报，尊重他人知识产权，遵守国家有相关法律法规。在项目申请书中引用他人研究成果时，必须以脚注或其他方式注明出处，引用目的应是介绍、评论与自己的研究相关的成果或说明与自己的研究相关的技术问题。

四、标准化项目主要包括标准化研究、标准制修订、标准体系建设、标准化试点、标准实施评价、标准验证、标准创新、标准化技术支撑平台、国家和国际标准化、其它标准化项目等。

五、本申请书一式两份。

项目责任单位信息	单位名称			邮政编码	
	单位注册地址（须填到县区）			行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项目负责人信息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最高学历		
	职称		从事专业		
	办公电话		电子邮箱		
	手机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标准化研究□标准制修订□标准化试点□标准实施评价□标准验证□标准创新□标准化技术支撑平台□国家和国际标准化□其它			
	参与程度	□主导　　□参与			
	完成时间	年　月　日			
	项目获同类专项资金情况				

项目主要内容简介（简要说明项目完成情况，包括技术内容、成果体现、社会效益及经济效益等，可另附页。）

申报单位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行政主管部门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审核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湖南省标准化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承诺书

<table>
<tr><td>项目责任单位名称</td><td></td><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8 位）</td><td></td></tr>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3"></td></tr>
<tr><td>项目总投资</td><td>万元</td><td>项目所在地</td><td></td></tr>
<tr><td>项目负责人</td><td></td><td>联系电话</td><td></td></tr>
<tr><td colspan="4">本单位承诺遵守《湖南省标准化项目管理办法》《湖南省市市场监督管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规定，并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1．本单位近三年信用状况良好，无重大违法记录，未被列入失信执行人和重大税收案件当事人名单。
2．本项目无多头、重复和连续申报情况。
3．我单位对提交的申报材料准确性、完整性和真实性负责，按要求配合省市场监管局、省财政厅和受委托的社会审计机构完成相关项目绩效自评、统计、监督、检查工作等活动；
4．专项资金获批后将严格按规定的范围和科目使用，后补助资金由单位统筹使用，不得用于与标准化无关的支出；
5．严格按照项目实施计划完成项目建设，按规定完成项目验收。
如违背以上承诺，愿意承担相关责任，同意有关主管部门将相关失信信息记入公共信息信用系统。严重失信的，同意在相关政府门户网站公示。

责任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

（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td></tr>
</table>

附件 3

绩效自评基础数据表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项目责任单位：				主管单位：		
试点项目类别：				项目所属行业：		
项目验收时间：				项目实施时间：		
项目资金支出结构明细	办公费	差旅费	培训费	宣传费	……	……
	……万元					
合计	……	……	……	……	……	……

备注：项目类别为标准制修订项目，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标准化研究项目，国家、国际标准制修订项目，其它类项目。

附件 4

标准化业务信息管理系统
专项资金项目申报
操作指南

目　录

一、申报须知.....17
1.1 准备工作.....17
1.2 业务流程.....17
二、申报单位注册及登录..... 17
2.1 账号注册.....17
2.2 登录.....18
三、专项资金申报.....19
3.1 申请书填写.....19
3.2 表单导出签章.....20

一、申报须知

1.1 准备工作

线上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步骤及内容较多，建议您提前准备相关材料。需要提前准备的有关材料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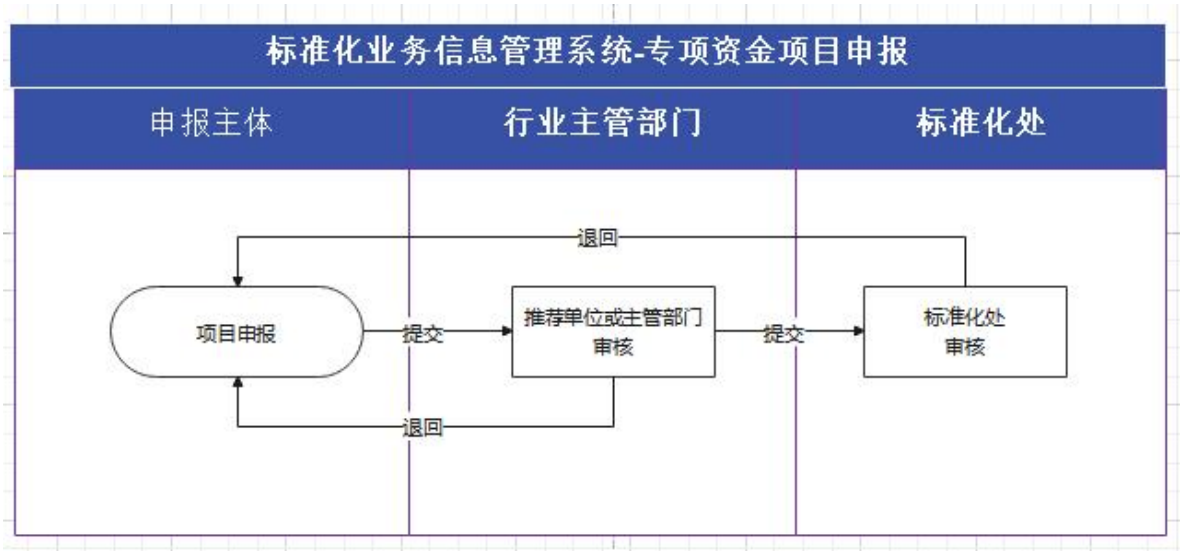
1．按照《湖南省标准化专项资金项目申请书》、《湖南省标准化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承诺书》填写要求，准备好相关内容。

2．准备证明材料、绩效材料等相关佐证材料电子版。

其他事项：

系统可能在个别浏览器下会出现局部问题，为了您有更好的系统体验，建议使用“360 安全浏览器、谷歌浏览器”。

1.2 业务流程



二、申报单位注册及登录

2.1 账号注册

1．进入标准化业务信息管理系统首页（网址：https://scjgj.amr.hunan.gov.cn:31007/BZH/），点击“申请单位注册”。



2．按照注册页面提示完成相关内容的填写，完成注册。



2.2 登录

1．进入标准化业务信息管理系统首页（网址：https://scjgj.amr.hunan.gov.cn:31007/BZH/），填写账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密码（默认为经办人手机号），点击登录进入系统。





三、专项资金申报

3.1 申请表填写

1．点击“专项资金申报”按钮进入申报页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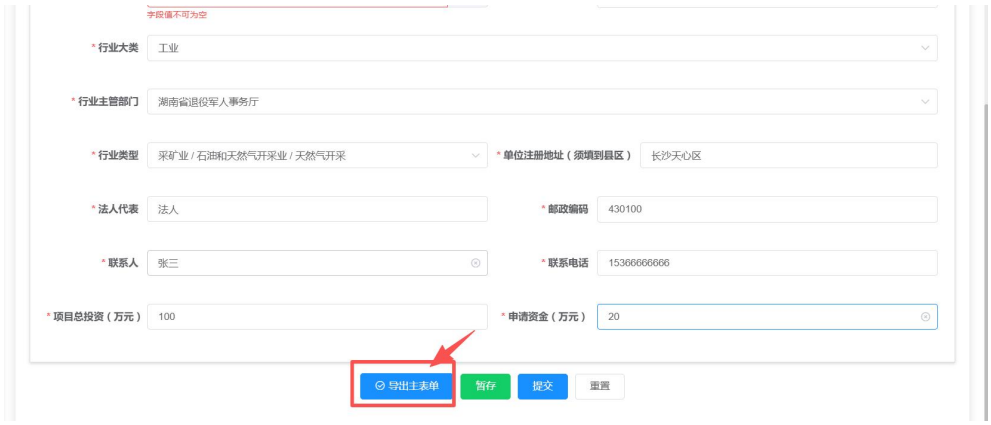


2．依照表单标签，依次进行数据填写。



3.2 表单导出签章

1．表单内所有信息填写完成后点击“导出主表单”，导出 pdf 文件，如图所示。



湖南省标准化专项资金项目申报承诺书

项目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8 位）或组织机构代码（9 位）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		申请资金	20 万元	
项目所在地	长沙天心区	项目责任人		联系电话	15366666666
本单位承诺遵守《湖南省标准化项目管理办法》《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文件规定，并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1．本单位近三年信用状况良好，无重大违法记录，未被列入失信执行人和重大税收案件当事人名单。					

业务信息系统

2．线下完成申报单位，行业主管部门签章，在上传材料一栏中，将已完成签章的扫描件进行上传，并提交。完成专项资金项目的申报。

